

101 年「文化志工團隊重要幹部研訓計畫」實施計畫

一、宗旨：

藉由本計畫的推動，讓全國文化機關（構）志工幹部感受回歸志願服務的最初衷信念，並透過志工團幹部間的經驗交流，增進對志願服務之信念，共同推動文化藝術工作。

二、依據：

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100年 1月 21日文壹字第1002001706號函辦理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文化部
- (二) 主辦單位：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
- (三) 承辦單位：太乙廣告行銷股份有限公司
- (四) 協辦單位：台灣玻璃館、十鼓橋糖文創園區、十鼓文化村

四、參加對象：

各文化志工運用及管理單位所轄之志工團隊幹部（每隊限 1 人，副隊長以上），課程參與人數每場次 60 人，任選一場次報名參訓，額滿為止。志工團隊數如有異動，請告知主辦或承辦單位。（附件一：101 年「文化志工團隊重要幹部研訓計畫」參訓單位團隊統計表）。

五、辦理日期、地點及課程內容：（二場次，請擇一場次參加。）

- (一) 101 年 8 月 16、17 日（星期四、五）

1. 上課地點：

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（彰化市卦山路 18 號）

2. 課程內容：

(1) 溝通藝術及同理心訓練：南玉芬（亞洲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助理教授）

(2) 志工激勵與凝聚力營造：翁嘉英（國立中正大學心理學系教授）

3. 文化參訪：

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（彰化市卦山路 18 號）

台灣玻璃館（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南四路 30 號）

4. 綜合座談：交流與討論

- (二) 101 年 8 月 22、23 日（星期三、四）

1. 上課地點：

十鼓橋糖文創園區（高雄市橋頭區糖廠路 24 號）

十鼓文化村（台南市仁德區文華路二段 326 號）

2. 課程內容：

(1) 志工激勵與凝聚力營造：林勝義（長榮大學社會工作學系教授）

(2) 志願服務的內涵：馬長齡（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社會工作學系教授）

3. 文化參訪：

十鼓橋糖文創園區（高雄市橋頭區糖廠路 24 號）

十鼓文化村（台南市仁德區文華路二段 326 號）

4. 綜合座談：交流與討論

六、預期目標：

（一）期望透過課程研討及經驗交流，激發志願服務人員之服務熱忱，營造志工團隊之凝聚力。

（二）採理論與實務並重，並聘請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擔任講師，以期志願服務人員能深刻了解志願服務工作之真諦，並樂於志願服務工作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填寫報名表，採傳真或 E-MAIL 至太乙廣告報名，即日起至 8 月 6 日（星期一）止。本活動提供膳宿，參加人員往返所需交通費自理。